

附件 6

曲江区绩效自评报告

(2025 年度)

评价类型：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☒

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☒

项目名称： 国安工作经费

项目单位：（公章）中共韶关市曲江区委办公室

填报人姓名： 林莹

联系电话： 0751-6663916

填报日期： 2026 年 5 月

曲江区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(一)项目基本情况、实施主要内容、实施程序、项目进展,以及监督情况。

项目基本情况: 国安工作经费为区级年初预算项目, 2025 年预算金额为 30000 元。实施主要内容: 开展国安宣传工作, 采购国安宣传及日常办公用品。实施程序: 严格按经费支出管理要求实行。经办人填写报销清单(经手人、证明人签名), 财务会计审核, 分管领导把关签字, 财务出纳核对与报销。项目进展: 2025 年预算金额为 30000 元,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, 实际支出 30000 元, 支出率 100%。监督情况: 项目资金收入支出均由财政系统进行监督。

(二) 综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进行说明。

前期工作、实施过程及项目绩效三项评分以负分填列, 满分 0 分, 项目基础分满分 100 分。最终评价结果 100 分, 评价等级为优。

前期工作满分 0 分, 自评 0 分: 其中前期研究 0 分, 目标设置 0 分, 保障机制 0 分; 实施过程满分 0 分, 自评 0 分, 其中资金管理 0 分, 项目管理 0 分; 项目绩效满分 0 分, 自评 0 分, 其中经济性 0 分, 效率性 0 分, 效果性 0 分, 公平性 0 分; 项目基础分满分 100 分, 自评 100 分。

项目绩效评价得分=前期工作+实施过程+项目绩效+项目基

础分，满分 100 分，自评 100 分。

实施过程中，资金支出率未达 100%，自评 100 分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、影响。

1、分析资金使用情况。

2025 年预算金额为 30000 元，实际支出 30000 元，使用率 100%。

2、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项目资金专款专用，保障了部门国安工作的顺利运行，圆满完成了省、市下发的国安宣传任务及其他领导交办任务。

3、产生的效益，以及对环境、经济、社会的可持续影响。

让广大干部群众不断增强国家安全利益至上的观念，自觉维护国家安全利益，把国家安全当作事关国家安危和民族存亡，事关每个公民的切身利益的大事。教育引导全体公民切实履行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义务，依法同各种危害国家安全行为作斗争，共同承担起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政治责任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

无。

（三）整改措施。

根据 2025 年项目资金使用情况，我部门将更加合理安排 2026 年项目资金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项目资金。